

海南航空收购祥鹏航空52.9%股权

2013-12-12 来源：证券时报网 作者：张宇凡

证券时报记者 张宇凡

海南航空（600221）今日公告，公司拟以1.82元/股的价格，共计17.02亿元，受让公司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持有的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52.9%的股权。

据了解，此次受让前，海南航空与大新华航空、云南国资委分别持有祥鹏航空33.78%、52.9%、13.32%的股权。受让完成后，海南航空持有祥鹏航空股权比例为86.68%，云南省国资委持有祥鹏航空股权比例为13.32%，海南航空将成为祥鹏航空的控股股东。此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资料显示，祥鹏航空注册和运营基地为昆明市，注册资本17.67亿元，实收资本16.1亿元，云南省国资委尚余部分出资未到位。截至2013年9月30日，祥鹏航空总资产为88.96亿元，净资产为29.19亿元，净利润1.98亿元。

海南航空称，云南省航空旅游发达，祥鹏航空基地具有一定的地域优势和良好的航线资源，经营情况良好，预计未来将有比较大的发展空间。

据了解，海南航空去年非公开发行19.1亿股A股时，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股东海航集团承诺，为解决未来可能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问题，在未来3~5年内，陆续将各自旗下拥有的包括云南祥鹏航空、天津航空、西部航空、北京首都航空、香港航空等航空资源悉数注入上市公司。

海南航空表示，此次受让祥鹏航空股权，是控股股东大新华航空积极履行解决可能存在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承诺的实践，有利于公司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增强主营业务竞争力，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业内人士分析，随着大股东航空资源的进一步整合，海南航空将扩大航空市场范围，快速占领正在崛起的国内二三线市场，实现公司规模经营，提升公司业绩。